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王昱祺  
電話：7320415分機3655  
傳真：7322779  
電子信箱：a33014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鶴聲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219929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4532725\_11219929000\_1\_4532725\_11219929000\_4.pdf)

主旨：本縣明正國中辦理屏東縣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C-6-11-1 國民教育輔導團科技領域輔導小組科技素養導向-資訊科技學習內容探究與評量工作坊，請轉知並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明正國中112年5月15日屏明中自字第1120002667號函辦理。

二、工作坊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日期：112年6月3日(六)及112年6月10日(六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(註：兩場研習內容都相同，請選擇一場次參加即可)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線上研習，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oit-himg-ifa> (代碼: oithimg-ifa)。

(三)注意事項：

1、參加對象：國中小科技領域輔導團員與教師，預計每



一場次30 人。

- 2、參與教師需自備平板或是智慧型手機。
- 3、請至表單報名，<https://forms.gle/KwUYMaZsMfHTeZ3y7>，錄取名單至遲於112年5月31日(星期三)前公告於明正國中首頁。
- 4、同意核予全程參與者公假，主辦單位根據實際研習簽到整理名單送府，可依據縣府公文於兩年內補休半日，惟課務自理。

### 三、檢附實施計畫一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私立陸興高級中學、屏東縣屏榮高級中學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